

“本来拆迁是好事，能从山上安置到山下，结果宅基地落空，我们都成了无房户，十多年来问题还没解决！”宁海县越溪乡肖支湾自然村18户村民向本报反映了这一问题，本报前天作了报道。很多读者对此事表示关注，纷纷留言发表看法。

昨天，记者又来到宁海县，深入走访了18户村民中的一些无房户。他们这十多年没有家园的日子是如何度过的呢？



田启友长年以菜地棚房为家。

十多年来没有归宿 他们只能租房度日

为了节省租金

有的长年租住破旧老屋，有的以菜地棚房为家

▶ 夫妇俩长年以菜地棚房为家 两个儿子成家后仍租房生活

来到宁海县跃龙街道草湖村，走进一片宽阔的大棚菜地，在低矮破败的棚房里，记者见到了田启友夫妇。2007年的那次拆迁后，他们在越溪乡肖支湾自然村老家的房子没了。

“现在，我们以大棚菜地为家，没有固定的居住地。”田启友说，20年前为了生计，他们走出了山村，四处承包田地，以种菜为生，曾经去过宁波市区、余姚等地种蘑菇，十多年前又回到了宁海种菜。

目前这片大棚菜地，夫妇俩已经种了多年，总共有10亩，每年租金5000元。“种菜靠天吃饭，好的话年收入能有5万元，差的只有3万元，因此在外也买不起房子，现在全家人没有属于自己的家。”田启

友拿出红色的土地证说，“你看，本来我们在村里是有房子的！”

田启友说，2007年的时候，他在宁海县城这边租地种菜没有回家，亲戚打来电话说老家房子拆迁要签字。“因为我一下子回不去，想着反正是统一拆迁，就让亲戚代签了。后来1万元的补助是拿到了，但宅基地没给。”

老家的房子拆掉后，现在田启友的两个儿子也没有住房。两个儿子都30多岁了，目前在宁海县城打工，一直是租房子住。他们都成了家有了孩子，生活条件并不好，为了省点房租费，两户人家租了一间两层的房子合住。

▶ 一家三口租住破旧老屋 十多年换了三处房子

2007年山上的老房子被拆掉后，村民田启土一家三口就租了山下村民的老房子居住。田启土带记者来到他现在住的上田自然村的一间老屋。

老屋是砖木结构的，外墙已经开裂变形，屋顶的木梁都已经腐烂。走进房间，里面黑漆漆一片，杂物堆满地，没有像样的家具。

“我们山村里的人，经济来源少。我做保洁，月工资两千多元，我老婆有残疾，月工资一千多元，孩子在读高中，所以我们好的房子也租不起。”田启土说，这间老屋每月租金300元。从2007年到现在，他已

经换过三处房子了，“有的老屋后来房东自己要用了，我们不得不搬出来，重新找地方。”

老屋租金便宜，但住着问题多。“每到下雨，房子里就漏水，我们只好把家里所有的脸盆拿出来，到处接水。外墙开裂了，我们也担心哪天会倒下来。”田启土说，因为是租来的房子，自己也不好修，房东收的租金少，也不愿来维修。

田启土说，本来山上还有自留地，但是房子拆了之后他们住到了山下，再上山去种地也不方便，农业生产工具都没地方放。

▶ 没签字房子也被拆了 有村民曾打过官司

2007年拆迁的时候，在宁海县城工作的村民田启龙并没有在协议上签字，但他老家的房子和其他村民的房子一起被拆了。

得知自家房子在自己没签字的情况下就被拆掉之后，田启龙多次要求村里承担责任，“因为我的房子被拆除没有经过村委会，是村支书的问题，所以我就把村支书告上了法院，请求赔偿经济损失，或者让拆

房者将房子重新盖起来还给我。”这起官司先到了宁海县人民法院，后来又到了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。

“最后，法官做我工作，进行了调解。调解书的内容写下来，双方都签字同意的，那就是赔偿我两万元经济损失，并且给予分配宅基地。后来两万元赔偿给了，但给予宅基地一直没有履行。”田启龙说。

▶ 乡政府相关负责人表示：下周将处理此事

为了进一步调查事件的原委，记者打通了肖支湾村所在的梅枝田行政村村委会葛主任的电话，葛主任一听是记者，便说自己手头忙，挂断了电话。

记者又向村民代表了解情况。相关村民代表说，房子拆掉以后，村委会、乡政府干部等为了安置宅基地的事都来进行过沟通、协调，“想将这18户村民申报到高山移民的安置名单中，来解决安置问题，但

是后来据说没有申报成功。”

昨天，记者又联系了宁海县越溪乡政府分管农业的胡姓负责人。他表示，自己刚接手现在的工作，所以很多事情都不了解，而此事其他人也不负责。这星期他在外面开会，等他下星期回来了解情况后，再处理此事。

记者 陈善君 文/摄